

## 《生命的福音》讲义

### 学习亲近神（3）

### 渴想的操练（3）

亲爱的朋友、弟兄姊妹，我们一起来探讨“学习亲近神”系列，题目是“渴想的操练（3）”。我们继续查考诗篇 63 篇。

神啊，你是我的神，我要切切地寻求你，在干旱疲乏无水之地，我渴想你；我的心切慕你。我在圣所中曾如此瞻仰你，为要见你的能力和你的荣耀。因你的慈爱比生命更好，我的嘴唇要颂赞你。我还活的时候要这样称颂你；我要奉你的名举手。我在床上記念你，在夜更的时候思想你；我的心就像饱足了骨髓肥油，我也要以欢乐的嘴唇赞美你。因为你曾帮助我，我就在你翅膀的荫下欢呼。我心紧紧地跟随你；你的右手扶持我。但那些寻索要灭我命的人必往地底下去；他们必被刀剑所杀，被野狗所吃。但是王必因神欢喜。凡指着他发誓的必要夸口，因为说谎之人的口必被塞住。

这是神的话语。

在上两个题目里，我们查考经历神是什么意思。

英国作曲家雷夫·禾根·威廉斯（Ralph Vaughan Williams）的《五首奥秘的歌》（The Five Mystical Songs）是从十七世纪诗人乔治·赫伯特（George Herbert）所写的五首诗改编而成的音乐作品。它们称为《五首奥秘的歌》，因为它们是那么美妙、热切、个人，并从经验得来的。这些诗篇的内容亲密得令人惊恐。它们是给耶稣的爱的诗篇。而我今次提出的题目就是，人真的可以如此奥妙地经历神吗？那些奥秘的诗篇在放烟幕弹吗？它们只是悦耳动听而已吗？

为了准备这次的信息，我决定去买一些关于属灵经历的畅销书。但是直到我开始浏览，才察觉有关神秘的经历，以及关于经历神的书，竟然激增得令人难以置信。因此，我们必须有一些指引。这是非常重要的。在我们研读诗篇的时候，就如我们在最近这几次题目里一样，我们在诗篇中着眼于两件事情。你怎知道真正在属灵上经历神是怎样？我们怎知道真实的经历有什么标记？我们怎知道我们是否走在正确的道路上？我们怎么识别基督徒的属灵经历？然后，我们怎么拥有这种经历呢？我们要做什么？

我们怎样真正朝着这方向走？要采取什么步骤？诗篇第 63 篇向我们显明了这一切。我想在此表明三个属灵经历的标记和属灵的操练。真正和敬虔的渴想有三个标记，并有三个操练，使你能增强它，以致能够经历神。我在此坦白承认，这是困难的。对于任何一个曾经从这些诗篇获得帮助的人来说，去谈论和宣讲这方面是困难的。

英国知名作家及护教家鲁益师（C. S. Lewis）的传记《意外的惊喜》（Surprised by Joy）中有一段内容非常有趣，是关于他少时发生的事情。那时他大约九岁。当然，他是个天才，我并不认为我们大多数人都会有这样的经历，但总有一些人如此经历过，这使我毛骨悚然。鲁益师说，当他大约八、九岁的时候，翻阅一本挪威神话和诗歌的书。那是一本神话书。他看到一首诗，便读起来。诗中有一句令他有所领悟。

诗中说：“我听到一阵呼喊声：美丽的巴德尔死了，已经死了。”鲁益师说：“我对于巴德尔一无所知，更不知道背后的神话，但是我立即被提升到北部广阔无垠的天空上，在紧张得令人感到恶心之际，我渴望一些无法描述的事情会发生。但我突然在顷刻之间发现，那个愿望落空了，希望能重拾它。”鲁益师继续说：“如果你对这一幕不感兴趣，那么，你不用再读这本书了。因为我的人生的中心故事，不外乎是这样。”然后，他在告诉人不要读这书之后，间接地表示：每个人的自传基本上都是关于同样的事情。他说：“我称我所经历过的，以及我继续在陌生和不可思议的地方所经历的东西为‘喜乐’。

我称之为‘喜乐’，与‘乐趣’区分开来。‘喜乐’是对一些东西的渴望，即使没有实现，仍比其他满足感更令人向往。”他说：“喜乐是对一些东西的渴望，那是多么甜蜜、多么强烈的渴望，即使渴望它，却没有实现，仍比得以实现的东西更甘甜，带来更大的满足。这渴求即使没有实现，仍比任何得偿素愿的渴望，更令人满意。对此的饥渴即使得不到满足，仍比没有喝下任何东西更觉甘甜。

这句话令人惊讶。鲁益师说：“喜乐永远不在我们的能力之内，但乐趣却可以。”他说这是经常发生的。他小时候读《小坚果松鼠》（Squirrel Nutkin）的故事书时，偶尔会发生这样的事。但鲁益师说，很多时候，当他第一次坠入爱河，第一次结识朋友，或开始一份新的工作时，他会欣喜万分，然后发现那样东西只能引发他的喜乐，却不能令他满足。你以为能够带给你喜乐的东​​西，其实只能带给你乐趣。最后，他说，他一生都在追寻那种喜乐，他知道如果他找到了，当他发现这是什么的时候，他会知道，他最终找到的，就是他为此而被造的东西。

鲁益师所说的奇事，就是不同的东西都会引发这种喜乐。一些很奇怪的东西！例如一首音乐，一个新朋友，甚至想到正在发生的事情，或一段文学作品，令人兴奋、令人渴求的东西。鲁益师坦白地说，他称之为“喜乐”，即使这很容易被称为“悲伤”，但这是某种的悲伤。对我来说，这是我想在个人方面着手的​​地方，我不是一个天才男童，当我阅读的时候，这样的事情不会在我身上发生。

事实上，当我读圣经的时候，这事也没有在我身上发生。但我记得当我读教会历史的时候，我发现我读到一些段落，使我大感震惊。它不但令我感到惊讶，同样的事情发生了，我被提升起来，到了一个无法描述的程度，然后没有了。

试举一个不可思议的例子。十八世纪美国基督徒大觉醒运动的领导者爱德华兹（Jonathan Edwards）在大约二十一岁时，爱上了他未来的妻子，那时他还在耶鲁大学读书。我想这大约是在1723年。当时，他的未婚妻只是十四、五岁。爱德华兹爱上了她，为她写了一些东西，也写了一些关于她的东西。对我来说，这是常做的事；就如对鲁益师来说，也是巴德尔常做的。这称为“向撒拉·彼伊勒本的对呼”。他显然已坠入爱河。但除了撒拉·彼伊勒本之外，爱德华兹也爱上一些东西。他写道：他们说纽哈芬市（New Haven）有一位年轻的女士，她是那位全能者所爱的，而那位全能者很爱这个世界，并且治理它。在某些时刻，这位伟大的主以另一些方式，或是其他看不见的方式，临到那位女士，使她的心充满极之甜蜜的喜悦。她除了默想那位主之外，几乎不理睬任何事情。她的心中有一种不可思议的甜蜜，她的情感非常纯洁。她所有的行为都是最正直和谨慎的。

她的心中有一种奇妙无比的甘甜、平静和对普世的仁爱，尤其是这位伟大的神在她的心中显现的那些时刻之后。她期待不久之后被接到神所在的地方去，从世界被提出来，领到天上去，因为她确信神爱她，总不会与她保持距离。在那里，她要与神同住，永远陶醉在神的爱中，活得快快乐乐。

我看见她有时从一个地方到另一个地方去，甜蜜地歌唱，总是充满喜乐和欢欣，没有人知道为何这样。她喜欢独自一人，在田野、在山上漫步，像是有一个看不见的人常与她交谈。有人会说：“那很有趣，而且有点不可思议。”但是令我感动的，也许并不适合你。当你读到“美丽的巴德尔死了，已经死了”这句话的时候，我没有任何感动。可能你也无动于衷。我们在谈什么？浸信会传道者司布真（Charles Spurgeon）在他一篇讲章里坦白地说：“我们当中有些人知道什么是活得太开心了。”

某一刻，我们大大经历神的爱，到了一个地步我们不得不求神停止那种喜悦。如果神没有半点遮掩祂的爱和荣耀，我们已快乐至死。”你会说：“这也很有趣啊！”我第一次读到那一段的时候，一些事情在我身上发生。我渴望那种经历。我第一次读到关于撒拉·彼伊勒本的事迹时，我便坠入爱河。她已死了。但我已坠入爱河。可是，我不知道我爱上了什么。我爱上了撒拉·彼伊勒本所爱的。我怀疑，无论你是不是基督徒，你都知道这是什么一回事。鲁益师所说的事，是他未成为基督徒时发生的。事实上，当他发现十七世纪国诗人、演讲家和牧师乔治·赫伯特（George Herbert）的作品时，他特别感到惊讶，因为即使他不相信耶稣基督，但当他读乔治·赫伯特对耶稣基督的描述时，有些东西吸引住他。

最后，你看到殊途同归，所有都回到诗篇 16:11，诗人说：“在你面前有满足的喜乐；在你右手中有永远的福乐。”这是神的脸。无论这意味着什么，就是在那里。就是那种甜蜜。就是那种喜乐。这不是乐趣。这是超乎乐趣的东西。不管你是谁，那就是经历神，并且知道大卫在谈论的是什么：“我在圣所中曾如此瞻仰你，为要见你的能力和你的荣耀。”

我的心就像饱足了骨髓肥油。我心紧紧地跟随你；你的右手扶持我。”这就是你想要的。这就是关键之处。一般来说，我在诗篇都找到它，如诗篇 63 篇、27:4、84 篇。它们同样告诉我，我想要的是什么。它把我提升到北方的天空中，令我紧张得感到恶心，极之渴望一些东西。这甚至难以言宣。

鲁益师相信你可以透过赏画、听音乐、读故事或看风景去结交朋友；当你有所感受，转向你的朋友或周围的人，你看到有些人也同样感受得到，他们就是你的朋友了。你知道人人都需要神的脸。

在世界各地都找到那份喜乐的痕迹。可是，每个人都采取不同的路线。以不同的路线贯穿人生所有的经历，例如其一是美感。以不同的路线穿人生所有的经历，而这条线最后回到神那里去。基本上，你的朋友都是同一条线上、在同一条路上。

正如我提到的，这段经文指出三个标记。真正的属灵经历有三个标记。第一个在第 1 节找到：“神啊，你是我的神，我要切切地寻求你，在干旱疲乏无水之地，我渴想你；我的心切慕你。”

真正的属灵经历的第一个标记，是对属灵经历的渴望，是对神的爱慕。我们说感觉到神的没有同在，其实是祂的同在并在你里面动工的标记。大卫说：“神啊，你是我的神，我要切切地寻求你。”大卫不是说：“我切切地寻求你，所以你是我的神。”

大卫说：“因为你是我的神，你在我的生命中，所以我切切地寻求你。”这是其中一个知道自己是不是真基督徒的方法，你不只是知道神没有同在，你还渴望神的同在。你感到不高兴、不满意和心烦意乱。我们一直在说，这是很奇妙的标记。你感到不快乐，正好表示神在你的生命中动工。

第二个标记是一种对神的新的感觉。第2节说：“我在圣所中曾如此瞻仰你，为要见你的能力和你的荣耀。”第5节说：“我的心就像饱足了骨髓肥油，我也要以欢乐的嘴唇赞美你。”真正的属灵经历的第二个标记是，讯息变成了感觉。大卫说：“我在圣所中曾如此瞻仰你……”，他可能得到一个启示，圣经称之为“神的显现”，那是看得见的显现，例如燃烧的荆棘，但这不太可能的。

大卫在这里谈论的，很像他在诗篇 119:103 所说：“你的言语在我上膛何等甘美，在我口中比蜜更甜！”诗人在谈论感觉。为什么？因为真正的属灵经历的第二个标记，就是那是关于神的资料，这些事实、教义和资料都变成了感觉。这好比知道蜂蜜是甜的，与实际品尝蜂蜜的分别。

罗马书 8:31 说：“神若帮助我们，谁能敌挡我们呢？”。知道这节经文是一回事。事实上，你可能相信这节经文。你说：“当然，我相信圣经。”你也可能说：“我信靠圣经。我相信圣经。我也相信这节经文。”你尝过这节经文吗？你曾经从这节经文得到饱足吗？这节经文曾经闪耀吗？

你害怕什么吗？你正在担心什么吗？你们有些人现在正是这样。你的心灵渴望一份安全感。那就是你害怕的原因。你感觉不到安全。如果我对你说：“读一读那节经文”，你读那节经文，但它只是一些讯息。读完之后，你说：“那是真的。我知道那是真的。但我仍是害怕。”可是，如果你是基督徒，你读一段经文，你反思那段经文，或听到那段经文，有时候那些讯息变成了感觉。有时候，那经文充满你的心灵。有时候，它闪耀起来。有时候，它变得真实，以致“神若帮助我们，谁能敌挡我们呢？”这句话成为确据。你读到这节经文，你看到它，你的心灵得到饱足。它完全满足了你对安全感的渴求。即使你的环境没有一点改变，你靠着这真理站起来，你说：“没有什么令我感到害怕。”

属灵经历的第二个标记，就是当你看到关于神的真理时，它变成食物，变成亮光。但不是时刻都是这样的。但这种情况经常出现。你对神有一种新的感觉。可惜，这是其中一件不能说明的事情。你说：“给我解释多一点吧。”但假若你从来没有经历过，我只可以保留它，我无法向你解释，也无法为它下定义。我可以描述它，让你知道。或是使你你知道你对此一无所知。

爱德华兹说：“对于一个生来失明的人，你如何向他界定红色和蓝色之间的分别？”你无法做到。你可以描述两者的分别，但即使这样做也十分困难。第二个标记是对神的感觉。你十分渴慕神的真理，不但如此，有时候，当你进入神的真理，它会充满你。你的心灵渴求一份安全感吗？神的真理使你充满安全感。你的心灵渴望爱吗？

如果你是一个缺乏安全感的人，当你读到以赛亚书 49:15：“妇人焉能忘记她吃奶的婴孩，不怜恤她所生的儿子？即或有忘记的，我却不忘记你。看哪，我将你铭刻在我掌上。”你是否相信神爱你呢？你说：“当然啦！”但你仍然没有安全感，仍是感到不安，对别人的批评感到苦恼。不过，有时候，真理充满你的心灵。有时候，它向你闪耀；。环境毫无改变，也没有人向你道歉，但你被真理充满了。

我们来看第三个标记。第一个标记是一种渴慕，感到神不在，心里渴望祂。第二个标记是资料有时会变为感觉。第三个标记是赞美。这是第三个标记，但它并非与众不同，它并不独特，也不是一个测试。这是什么意思？只有基督徒才经历到对真神的渴慕，并经历到神的真理不只是资料，而是成为了感觉。

如果你有这些经历，这表明你是真信徒。一个只是虔诚、合乎道德、依稀有点属灵的人，是不会经历得到的。第三个标记是赞美，这是常见的标记。你到处都看到发出赞美的原因，你一次又一次地留意到圣经说：“因你的慈爱比生命更好，我的嘴唇要颂赞你。我还活的时候要这样称颂你；我要奉你的名举手。”还有“王必因神欢喜。”

你发出赞美，因为当一些东西是你真正喜欢的，你必须以赞美来使那东西带给你的喜乐达至圆满。令你知道自己不只是相信，而是经历神的其中一个方法，就是你必赞美神。如果你听了一首很美的乐曲，除非你抓住某人，把他们拉过来，对他们说：“听听这首乐曲。”否则你无法好好享受它。你把唱片放进器材，如果他们只是说：“唔，蛮不错啊！”你感到像是被勒死了。但如果另一个人说：“那真是不可思议。那真是美妙极了！让我们再听一次。”“这张唱片卖多少钱？”你知道你不是在推销唱片。这是怎么回事？你为何感到这种令人难以置信的喜乐？那是你的快乐感觉的本质。是神使你有这些感觉。除非你赞赏它，否则你无法使自己对一些东西的愉快感觉达至圆满。一方面，如果你想在生活中看到这个标记，证明自己是基督徒，而且正在经历神。当你祷告时，你的祷告不只是充满恳求。

什么是充满恳求的祷告？你只是在祷告中说：“赐福给我父母。”换句话说，你读出一张清单：“还有哥哥的生意、弟弟的学业……”你有一张长长的清单。这是购物清单式的祷告。你说：“我需要这个、这个和这个。”如果你只是在碰到麻烦的时候才恒常地祈祷；如果你在遇到困难时才开始去祷告，当一切事情顺利时，你的祷告便少得多了。这是不好的标记。为什么？因为你的祷告基本上只是购物清单式的祷告。

当你没有任何东西要购买的时候，你不会到商店去。当你似乎没有任何东西想要的时候，你不会祈祷。当你感到有极大的需要时，你才会祈祷。但如果你对神有任何感觉，如果你在任何方面看见神的能力和荣耀，那么，你常常需要做的事情就是赞美。你需要赞美。赞美成为你的生命特征，成为你的祷告生活的特征。

此外，如果你真的经历神，你必定与其他人谈到你的经历。你发觉自己不得不说：“我可以告诉你一些关于耶稣的事情吗？”可是，如果你像一些人那样，在崇拜聚会中有不少人是一样的。他们不知道自己相信什么，或者他们知道自己是不相信的，却被信主的朋友带来，你坐在那里。我希望你明白，那位朋友试图跟你谈到耶稣。如果那位朋友表现得粗鲁无礼、傲慢自大、强逼和冷酷，这便与他的基督信仰前后矛盾，而且是错误的。可是，你必须明白这一点。同样的事情发生，使你需要去抓住某个人，对他说：“听听这首音乐是多么美妙啊！”

当你看到美国著名职业篮球运动员米高·佐敦（Michael Jordan）做出高难度动作，而且将会立即回放时，情况也是一样，你会走出房间，拉着你的太太一起进来看。你说：“与我一同称赞他。这是不可思议的扣篮。我竟能够欣赏得到！”听着，世界响起了赞美之声。若没有赞美，你无法爱上什么。若没有赞美，你无法享受任何事情。若没有赞美，你无法观看一场比赛、支持一支队伍而不喝彩。你以为自己在做什么？为什么如此嘈吵？你正在发出赞美。

你不禁发出赞美。若一个人发现耶稣基督使他充满喜乐，却从不觉得需要说什么，这合理吗？你若说：“你有你的宗教信仰，这是一件好事，但你不应该尝试使其他人也归信你的宗教。”你真正的意思是，你确实不相信这个宗教信仰是真的。若有人说：“你可以有你自己的宗教信仰，但不要尝试使其他人也归信你的宗教。”那人真正说的是：“你不能拥有你自己的宗教信仰。”

宗教该是你所享受的，如果你与基督建立了生命关系，你会享受与基督同在，就像你享受你所支持的球队比赛一样。然而，当你到现场观看那支球队比赛时，你听见球迷都在尖叫喝彩。至少有好几次吧！你看见吗？你不用强逼他们这样做，因为你知道那就是快乐的本质。那就是任何一种关系的本质。

亲爱的弟兄姊妹，如果你经历神，你必发出赞美。你的生活必表现出这个特征。有人说：“好的。我该怎样做？”有两个非常重要又极之不同的操练。它们是操练。我只需要提及这两个操练。有人会说：“你一开始的时候，不是说有三个吗？”你知道，这是一系列的分享，我们将会节目中分享其他的诗篇。我将会谈到它们。

我们来看看这两个操练。一个在第2节找到。另一个在第8节找到。请留心这些操练。如果你照样做，你将会经历神。稍等，我不保证这情况明天便会出现。我不保证这情况有多经常出现。这些事情是最重要的。但这是圣经说的。首先，圣经说：“因你的慈爱比生命更好，我的嘴唇要颂赞你。”我们来讨论一下。

嘴唇为什么要颂赞？大卫不是说：“我是基督徒，我不得不赞美神。”大卫也不像是会说：“我是一个差劲的基督徒，我不会赞美神。”大卫正在想：“我要赞美神。”当中有一个逻辑。他说：“因为我看到一些东西，因为我正在想到一些事情，所以我的嘴唇赞美神。”大卫正在想到什么？他说：“因你的慈爱比生命更好。”这是个关键。

在圣经中，有许多希伯来文的词语都指到爱，但最重要的就是在这里出现的一个字，这个字是难以正确地发音的，至少对我来说是这样。即使在古时，在多个世纪以前，翻译者也知道这个字是非常独特的，你不能只把它翻译为“爱”。你需要一个特别的词语。中文《和合本》圣经把这个字翻译为“慈爱”。“因你的慈爱比生命更好。”其实更好的翻译是“坚定不移的爱”。因为在希伯来文，这个字是指“不可动摇的爱，不会改变的爱”，也是“不配得的爱”。这个字的意思是“立誓为证的爱”。

如果你到圣公会的教堂参加婚礼，你会听到“公祷书”中较为现代的正公会誓词版本。你会听到他们说“奉神的名”。当配偶双方交换结婚誓词时，他们会说：“奉神的名，我娶你为我的妻子，从今以后，无论安乐困苦，富足贫穷，疾病康健，我必爱护你，敬重你，至死不渝。”最后，他们说：“这是我的誓言。”但在古老的公祷书中，最后一句是这么说的：“我向你立此盟誓。”你听过吗？你参加过在圣公会举行的婚礼吗？最后一句是：“我向你立此盟誓。”你会问：“这是什么意思？”让我来告诉你吧。“盟誓”就是“承诺”或“合约”。但我不是要讨论这个词。我想讨论的是“立誓”。

“立誓”这个词是什么意思？那是指危险。当你向某人作出承诺，无论情况怎样也相随，你是把自己置于危险之中。意思是：“如果你变得贫穷，我也变得贫穷。如果你遭遇困苦，我也遭遇困苦。但是由于我无条件地把自己抵押给你，所以我向你承诺会这样做，不管你在某一天是否值得我这样做。所以，我现在处于危险之中。我现在变得易受伤害。我现在毫无保护。我现在陷于困境之中。”立誓和抵押是同一件事。

你知道吗？这是神对我们任何人的要求，要我们向最亲近的另一个人这样做。我们唯有在婚姻里有责任表明这种爱的最高表现方式—无论要付出什么代价，无论要作出什么牺牲，仍持守忠诚的爱、坚定的爱、不移的爱、不变的爱。但你知道吗？众所周知，即使是婚姻也有其限制。首先，誓词说：“至死不渝。”意思是：“直到死亡将我们分开。”

如果对方死了，我余生便不再受婚姻约束，而且我们也知道，圣经说还有某些限制。我们不会详细讨论这方面。有些理由可以让我们提出离婚。对方可以做一些事情，使那盟约无效，对方做了一些糟糕的事情，令你不得不离开。圣经也是如此记载。我们不会详细讨论这方面。但我要说的是，神不是那样的。

大卫仔细察看，完全不知道这是什么意思。如果大卫被此提到天上，我们又该到了什么境地呢？大卫看见神正在说，无论怎样，神都知道我们将会变得更贫穷，而不是更富足；我们将会变得更多病，而不是更健康；我们将会变得更差，而不是更好。神说：“不管发生什么事情，我向你立此盟誓。”“无论如何，我保证赐福给你。”

大卫也许知道过去一件能阐明这个字的事迹。他也许知道创世记第 15 章记载了多年前亚伯拉罕曾在某天对神说：“神啊，我怎知道你将会赐福给我呢？”神说：“你去取一些牲畜，把牠们分成两半。”然后，神显现为冒烟的炉和烧着的火把，从那些肉块中经过，并且对亚伯拉罕说：“我将要赐福给你。”根据古代的闪族文化，神这样做其实是对亚伯拉罕说：“如果我不赐福给你，我就如这些牲畜般被分成两半。即使我不得不因此而死去，我也要赐福给你。我永远不会离开你。我永远不会离弃你。无论怎样，我都爱你。我无条件地爱你。即使这意味着我必须付出代价，不管你做了什么事情，我都爱你。”大卫深明此理，但对于我们所知道的事情，他却一无所知。

大卫说：“当我看到我是如此蒙爱，当我看到恩典的奇迹，当我看到神给我的爱不是我配得的；祂把我不配得的爱赐给我，祂把完全的爱赐给我，当我看到这一切，我便默想。”这就是操练了。大卫说：“你的慈爱比生命中的任何东西都更好。它比生命更好。如果我得着你的慈爱，我不用活下去。”让我来告诉你，什么使我们向神发出赞美，并且什么使我们经历神。明天早上坐下来，找出你最挂虑的事情。

那可能是你担心的事情，可能是你感到恼怒的事情，可能是某个人，也可能是某个情况。大卫所做的，你也应该照着做。他仔细察看，然后他思考那件事。他说：“你的慈爱比生命更好。”接着他察看另一件事，并且说：“你的慈爱比生命更好。你的慈爱比这件事更好，也比那件事更好。”大卫思考神的慈爱为什么比这件事更好，也思考它如何比这件事更好。大卫说：“我若得着这坚定不移的爱，我为什么为这事抱怨呢？我为什么渴望得到这东西呢？我为什么退缩不前呢？你知道，接下来，大卫赞美神。大卫感觉到神的同在。

这是我们每星期都做的。你向自己传福音。你拿出神所赐给你不配得到的恩惠，说：“我得到一些东西，它比任何东西都更好。但我并不感到兴奋，不感到高兴，不感到有信心，也不感到喜乐，却感到沉闷、害怕和苦毒，是因为我看不见那东西。”你默想这一切，直到你的嘴唇发出颂赞。有时这需要三十天。有时这需要三十个月。有时这只需要三十分钟，甚至三十秒。我没有告诉你是什么时候。我只是告诉你，这些是互有关连的。因为大卫正在想：“因你的慈爱比生命更好。”

还有一个操练。这个操练恰恰相反。我刚才谈到的操练是默想神的恩典，具体和明确地看见这恩典比现在正困扰着你的事情更好。从某种意义上来说，这是用神的恩典去排除你在生活中遇到的每一个障碍，而且默想它，直至你发觉自己看到神的能力和荣耀。但另一个操练是“我心紧紧地跟随你”。我会读出一段文章，然后完结今天的分享。

第8节说：“我心紧紧地跟随你。”看到吗？你知不知道译作“紧紧地跟随”的希伯来文是什么？这个希伯来文在创世记2:24出现过，经文说：“因此，人要离开父母，与妻子连合，二人成为一体。”这个字在那里译作“连合”，并不像第8节的意思。我知道多年前有一本书名叫《渴慕神》（Pursuit of God），那本书就是基于这节经文写成的。似乎“我心紧紧地跟随”的意思像是“我正在祈祷”。

意思不是这样。创世记2:24翻译为“连合”的这个字，是指作出承诺，并且坚守下去。

“连合”的意思是顺服。“连合”的意思是继续服从下去。这与寻求经历神，并寻求让神来充满你的感受和感官，恰恰相反。这个操练是说：“不管我的感受如何，我都要顺服神。”

这两个操练是相辅相成的。难道你看不见吗？你常常不顺服，唯一的原因是你看有些东西比神坚定不移的爱更好。如果你明白神的慈爱比生命更好，就没有什么东西比神更好了，因此也没有任何情况使你不顺服，你便永远不会不顺服神了。这两个操练是相辅相成的。

可是，你不是首先作第一个操练，然后作第二个操练，两个操练是连在一起的。这不是“先是这一个，然后是另一个”。换句话说，一方面，你对神充满热情；另一方面，你说：“我已下定决心，要无条件地顺服神，像祂为我受死那样。不管我的感觉如何，我都要顺服祂。”

让我给你读出一篇文章。这是我在电影《简爱》（Jane Eyre）中看到的，这本小说大约拍成了五、六部电影。我刚刚看到的一出是由奥森·威尔斯（Orson Welles）饰演男主角罗彻斯特先生。钟·芳婷（Joan Fontaine）饰演简爱。罗彻斯特先生来到简爱那里，简爱发现他们已坠入爱河，而且她发现罗彻斯特先生已经结了婚，但是他的妻子在别的地方。我不想讲得太深入，因为我恐怕告诉你那些情有可原的情况之后，会破坏了那个重点。

因为重点是罗彻斯特先生说：“和我一起生活吧！我不能娶你。但是我们彼此相爱。”发生了什么事？让我把它读出来吧！然后完结今天的分享。这是“紧紧地跟随”。这是下定决心。这是说：“我顺服。我不理会其他情况。”这是另一方面的经历神。他向简爱求婚。他说：

“我不能娶你。但是我们彼此相爱。”静默了片刻。“简，你为什么沉默不语？”

我正在经历一个严酷的考验。一只如火热的铁般的手抓住了我的要害。在那可怕的一刻，充满了挣扎、黑暗和火烧。世上没有一个人比我更渴望被爱，而他现在就爱着我，我绝对崇敬这份爱。但我必须放弃它。我必须离弃这个偶像。一句凄凉的话使我落入难以忍受的责任里。我说：“要离开了。”

“简，你是否明白我多么想要你？只需这个承诺。你只说：‘罗彻斯特先生，我将会属于你。’”

“罗彻斯特先生，我不会属于你。”又一阵沉默。

“简，简，你是否想在世上走这条路，却要我走另一条路？”

“是的。”

“简？”他弯身拥抱住我。“你现在就要这样？”



“是的。”

此刻，他轻轻地吻我的前额和脸颊。“是现在吗？”

“是的。”

“啊，简，这是苦的。这是恶的。怎么爱上我会是一件恶事呢？”

“爱上你不是一件恶事。但服从你却是一件恶事。”

他的眉宇间露出一个狂野的表情。“简，只是一刻。当你离开的时候，瞥一眼我那可怕的人生。所有的幸福都将会随你而离去。然后剩下什么？简，那我怎么办？我到哪里寻找一个伴侣？我到哪里寻找一些希望？”

“做我所做的。”我说。“信靠神，而且相信天堂，盼望在那里重聚。”

“那么，你不会退让？”

“不会。”

“那么，你宣判我活得可怜，死后要受诅咒？”

“没有。我只是劝告你活得无罪，死得安详。”

“那么，你从我身上夺去了爱和清白吗？你把我掷回对一份激情的渴求，以及对一种占有所带来的邪恶之中吗？”我说：“罗彻斯特先生，我不再把这个命运指派给你，我却是自己攫取了它。我们生来是要努力和忍耐，你和我都一样。照着做吧！在我忘记你之前，你将会忘记了我。”

“简，你用这种言词使我成为一个骗子。你沾污了我的名誉。我宣布我是不会改变的。你当着我面前说我会很快会改变，你的判断是何等扭曲。你的行为证明了你的想法是何等乖僻。逼使一个人走向绝望，比违反一条小小的法律更好。没有一个人会由于我们触犯法律而受到伤害，因为你没有亲戚，也没有相熟的人，你不需要为着与我一起生活而害怕得罪他们。”

就这样结束了。简爱心里想：嗯，这是真的。在他说话的时候，我的良知和理性背叛我，控告我犯了反抗他的罪。我的良知和理性像我的感觉一样，都在大声叫嚷，而且不断叫嚣：

“啊，顺从吧！”它们说：“想一想他经历的痛苦。想一想他身处的危险。想一想留下他独自一人后，他陷入的病况。啊，安抚他吧！拯救他吧！爱他吧！告诉他，你是爱他的，并且将会是属于他的。到底世上有谁会在乎你？有谁会为着你所做的而受到伤害？”然而，我仍是不肯屈服，我回答他：“我在乎。”我越是孤独一人，就越感到无依无靠；我越是承受不了，就越要拒绝。我会尊重自己。我会遵守神的律法。正如我现在一样，当我神志清醒而非错乱的时候，我会持守我所领受的原则。律法和原则不是用于没有试探的时候，而是在这样的时刻，肉体 and 心灵都起来反抗它们的僵硬。它们是严格的，它们是不可违背的。要是出于我个人的方便而加以违背，它们还有什么价值？它们是有价值的。所以我一直以来都相信。如果我现在不能相信，那是因为我疯了。精神相当错乱。随着我的血脉像火烧，我的心跳得很快，甚至不能数算，以致我的心悸动起来。先入为主的意见，预料中必然的决定，这一切都是我在此刻要遵守的。我已作出打算。我已这样做了。

“连合”是什么意思呢？一方面，你应该是充满热情，你应该追求经历，你应该追求感觉，你应该说：“我想感觉到神，我想认识祂。”另一方面，你应该说：“我要顺服神。我不理会我的感受如何。我不理会我的感觉和理性如何，甚至我的良知起来说：‘啊，顺从吧！’”这两个操练相辅相成，不是在你身处的地方，而是在其中。

一方面，你没有热切地渴慕和经历神的爱，你的心变得刚硬。另一方面，你的顺服是有条件的。难怪你不知道诗人说什么，我也不知道。我们应该像诗篇16:11所说：“在你面前有满足的喜乐；在你右手中有永远的福乐。”

我们一同祷告。

亲爱的天父：祢说过当寻求祢的面。祢的面我们正要寻求。求祢帮助我们找到祢的面。祷告奉主耶稣基督的名求。阿们。